



人權政策

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，保障全體員工、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，高力尊重並遵循國際公認人權規範原則，包含《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》、《聯合國全球盟約》、《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》、《國際勞動組織》基本公約等的核心勞動標準與當地法令規範，特訂定本政策。

一、多元包容與平等機會

高力恪守勞動、性平等相關法規，打造性別平等與多元化的友善工作環境，不因個人性別、性傾向、年齡、語言、思想、宗教、黨派、身心障礙等而有差別待遇。並落實公平合理之僱用、薪酬福利、明訂工時規範、訓練、考評與升遷機會。

二、反對歧視、霸凌與騷擾

高力對於任何形式的職場歧視、騷擾或暴力行為均採取零容忍政策，制定公告規範並提供申訴管道、懲戒機制，以及定期教育訓練和日常宣導。

三、符合基本工資、合理工時

高力致力給予全體員工公平合理之薪資待遇與法定福利，並提供優於法定基本工資之薪酬水準。明定合法且合理的規章制度與工作計畫，並定期關心及管理員工出勤工時狀況。

四、禁止強迫勞動、不僱用童工

確保關係成立時皆依法簽訂書面之勞動契約，契約載明聘僱關係及基於雙方合意之前提下所建立。不強迫勞動，及無非法販賣人口並反對奴役制度，亦不僱用童工。

五、健康安全職場環境

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有關法令，定期實施勞安相關教育訓練、免費健檢、專案關懷及醫師臨場服務，並舉辦各項健康促進活動和醫療保健資訊，防範及降低職災風險。

六、落實資訊安全

落實、建置完善且嚴格之個人資料與資訊安全控管機制及防護措施，確保資料安全。

七、促進勞資和諧

高力尊重並確保員工集會結社與談判協商和表達意見的管道自由、暢通，定期召開勞資會議，致力促進勞資雙方和諧，營造良好勞資關係，有效調解意見差異。

八、申訴舉報

若有違反法令、規章或意圖利用職務取得不當利益，致影響公司權益者，請遵循以下管道逕行舉報：

1. 實體信箱:32030 桃園市中壢區吉林北路 5-2 號

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特別助理室

2. 電子郵件信箱:csr@kaori.com.tw

董事長

吳誌雄

二〇二三年七月